

## 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的四个着力点

马保玉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并作出具体部署。因地制宜，其意是要根据不同环境下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妥善解决问题的办法，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方法论和实践要求。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重大战略举措。然而，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并非一蹴而就，需要从四个方面构建一套健全且因地制宜的体制机制作为支撑。

### 一、加强顶层设计，完善政策体系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加强顶层设计，制定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体系。政府应充分发挥宏观调控职能，根据不同地区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发展需求，制定差异化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首先，要深入研究各地的实际情况，对新质生产力的发展进行科学规划。通过开展广泛的调研和分析，了解各地的优势产业、潜在增长点和发展瓶颈，为制定政策提供依据。同时，要加强对新质生产力发展趋势的研究和预测，及时调整政策方向，确保政策的前瞻性和适应性。其次，要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加大对新质生产力领域的财政投入，设立专项发展基金，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出台税收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强金融支持，拓宽融资渠道，为新质生产力项目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此外，要建立健全政策评估和调整机制，并定期对政策的实施效果

进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调整和完善，从而加强政策的协同性和连贯性，避免政策之间的冲突和矛盾，形成合力推动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 二、强化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科技创新是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核心动力。要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必须强化科技创新，提升区域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要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政府部门应引导企业和社会资本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投入，提高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加强科研基础设施建设，建立一批高水平的研发机构和平台，为科技创新提供良好的硬件条件。另一方面，要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人才是科技创新的关键因素，要制定优惠政策，吸引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到本地创新创业。加强本地人才培养，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同时，要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应用。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开展科研项目，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此外，要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加大对侵权行为的打击力度，保护创新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创新激励机制，对取得重大科技成果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激发创新活力。

### 三、推动产业升级，优化产业结构

产业升级作为新质生产力跃升的关键引擎，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在全

球化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各地需精准把握自身产业基础与独特发展优势，精心布局，加速产业升级步伐，以优化产业结构为核心，全面提升产业发展的质量与效益。一是要加速传统产业的蝶变升级。这要求积极拥抱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浪潮，通过引入高新技术、创新工艺流程及装备升级，对传统产业进行深度改造。同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鼓励技术创新与管理革新并举，引领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转型升级。二是聚焦培育与壮大新兴产业，作为经济增长的新动能。基于地方资源特色与市场需求导向，精准施策，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加大政策扶持与资金投入，制定前瞻性的产业发展规划与政策措施，为新兴产业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促进资源高效整合与产业集聚，形成具有强大竞争力的新兴产业集群。三是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新格局。打破产业界限，深化一二三产业间的融合互动，特别是加强农业与工业、服务业的深度融合，探索农产品精深加工、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新业态，拓宽农业发展空间。

### 四、加强区域合作，实现协同发展

在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征途中，实现协同发展是关键一步。鉴于各地区在资源禀赋上的得天独厚、产业基础的各具特色以及发展需求的多元差异，加强区域间的深度合作显得尤为重要。这一策略不仅可以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让各地的优势资源得以跨区域流动，

实现互补共生，更在于它能够搭建资源共享的广阔平台，使得技术、人才、信息等核心要素能够高效流通，为区域发展注入不竭动力。一方面，要加强国内区域合作。打破地区行政壁垒，建立健全区域合作机制，加强区域间的产业协作、技术交流和人才流动。推动东部地区与中西部地区的合作，实现产业转移和梯度发展。同时还要加强城市群、都市圈内部的协同发展，提高区域整体竞争力。另一方面，要积极参与国际合作。抓住全球产业调整和转移的机遇，加强与国际先进地区的合作与交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高端人才。鼓励企业“走出去”，参与国际竞争，拓展国际市场，提升我国新质生产力的国际影响力。总之，通过协同发展的路径，共同培育新质生产力，激发创新活力，从而能够构建起一个更加繁荣、包容、可持续的发展格局，为经济社会的全面进步奠定坚实基础。

所当乘者势也，不可失者时也。当前，发展新质生产力已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在实际工作中，各地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找准发展的切入点和突破口，积极探索适合本地的发展模式和路径。同时，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相信在各地的共同努力下，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体制机制将不断完善，不断为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作者单位:新乡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 邓小平关于法治文化的论述及其现实启示

赵伊池

**摘要:**邓小平关于建设民主与法制、军队文化工作、群众宣传工作和教育发展等方面做出的重要论述当中包含了丰富的法治文化内容。学习、领会这些内容，发掘其中所蕴含的新时代法治文化建设的现实启示，对今天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和法治强国有着重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 关键词:邓小平;法治文化;论述;启示

党中央从十八大后特别重视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作出了一系列相关的重要部署。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邓小平在建设民主与法制、军队文化工作、群众宣传等方面的重要论述当中都包含了丰富的法治文化的内容。学习、领会这些内容，发掘其中所蕴含的新时代法治文化建设的现实启示，对今天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强国有着重大意义。

### 一、法治文化建设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

法治文化建设是社会主义事业的一部分，党对法治文化的领导是必然的、也是必须坚持的。

#### (一)法治文化工作服务其政治任务

邓小平指出“无论哪一种势力或哪一种派别的工作，都是服从其政治任务的。”政治任务是党领导下的政治任务，而法治文化建设是文化工作的一部分。法治文化建设的内容包含在邓小平的各种论述中，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对法治思想的建设、对人民法治素养的培养等方面。这些具体的法治文化建设，都是服从党的政治任务开展的，是根据当时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社会主义改造或社会主义建设任务决定的。

#### (二)党治与法治的一体两面性

对于党治与法治，邓小平明确了党治与法治的逻辑是一致的，党治和法治是我党治国理政的两种方式。邓小平一方面强调所有党组织和党员必须在宪法和法律之下进行活动，以宪法和法律为行动的根本遵循。一方面，邓小平也强调一切事务开展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即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必须在我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对于党必须在法治范围内活动，邓小平多

次强调了党的依法治国和党员的法制教育。对于党内法制建设，邓小平指出“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并且强调廉政要靠法制。对于党员的法制教育，邓小平指出“克服特权现象，要解决思想问题，也要解决制度问题。”

###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要

邓小平指出在各个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一定要加强对精神文明的建设，邓小平的论述中包含了精神文明建设的地位、根本任务以及途径。

#### (一)培养公民的法治素养

邓小平指出：“坚持社会主义制度、搞好现代化建设的四个保证，搞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主要是使我们的各族人民都成为有理想、讲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人民。”邓小平提出的“四有”的要求可以看作是邓小平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对全体人民思想道德上的新要求。应对主要矛盾的转变，法治文化建设尤为重要，一方面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各个方面进行法治建设，回应人民需求，一方面通过各方面的法治建设进一步推进全体人民的法治素养提升，使得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途径

首先，邓小平强调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中心内容是经济建设。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指出“精神文明建设必须是促进全面改革开放的精神文明建设”，强调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必须始终围绕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必须坚持邓小平提出的“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即“一手抓建设，一手抓法制”。其次，邓小平指出：“法制观念与人们的文化素质有关。”邓小平强调“纠正不正之风中属于法律范围、社会范围的问题，应当靠加强法制和社会教育来解决。”

### 三、现代法治文化中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

传统法律文化是我国现代法治文化的土壤，邓小平在政治、文化等方面的政策中有对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

#### (一)“文化工作服务政治任务”对法治文化政治性的认识

邓小平提出“政治任务指导文化工作”这一论述包含着对传统法律文化的底蕴的深刻认识。从古代各个学说的根本目标是治国、理政、平天下，到其提出的在政治、经济、文化等

方面的内容，也是从各个阶级治国理政的目标出发的。儒家学者则强调“仁、义、礼、智、信、恕、忠、孝、悌”等方面。例如，在“礼”方面，儒家强调“以礼治国”，维护以家族为单位的阶级稳定性。在“仁”方面，形成以“仁”“义”为核心的社会价值观来教化人民。

#### (二)“两手抓”对“德治”文化的继承

邓小平提出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同步建设、改革开放与法制建设“两手抓”等观点与政策，实际上是以德治国与依法治国相结合理论的实践根基。从我国中华法系的特征来看，以礼入法的法律文化一直存在。汉朝时期，在司法中出现“春秋决狱”即在法律不能解决实务问题时，司法人员参考四书五经进行审判。在唐朝时期《唐律疏议·名例律》中记载：“德礼为政教之本，刑罚为政教之用”，唐代统治者将礼义和法律的作用统一。传统法律文化发展到现代法治文化，礼法合一的理念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发展的土壤，仍然具有不可否认的奠基作用。“以德治国”包括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体在对人民的法治素养的培养、社会核心价值观的推行等多方面都有涉及。

#### (三)关于对传承传统法律文化的正确态度

邓小平十分重视对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承，邓小平法治文化的内容蕴含了丰富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此同时，邓小平坚决发展“民主与法制”，对传统法律文化进行批判的继承，并发展成符合当时社会主义发展的、优秀的理论。

邓小平在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会上中指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对传统法律文化的理论原则是“钻研、吸收、融化和发展”。邓小平吸收了“民为邦本”等传统思想，各项方针和政策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实实在在为人民考虑。在批判传统法律文化的糟粕方面，邓小平对等级特权思想、家长作风等封建主义残余思想进行了彻底的纠正。

### 四、邓小平法治文化的现实作用

在接下来的法治社会建设中，必须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需要着重提高人民法治素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自信。

#### (一)法治文化建设始终坚持党的领导

邓小平对于党领导文化工作方面的论述，为之后的政治任务在文化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我们要认识到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法治文化建设离不开党的领导。坚持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符合“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的重要理念。

邓小平对“党治”与“法治”的关系，作出了明确的说明，这为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的统一的重要理论作出了理论基础。我们要认识到，依法治国既是党的领导的重要形式，也是人民当家做主的重要形式。同时，我们要把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摆到首要位置。

#### (二)大力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邓小平多次强调对人民法治素养的提高，在新时代法治社会建设中，我们仍需要着重强调对人民法治素养的提高，加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等工作。

一是深入宣传法治文化，使人民成为法治的忠实崇尚者。崇尚法律要坚持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要坚持开展法治文化宣传，在法治的全过程进行深入地普法工作。二是推动全民法治素养教育，使人民成为法治的坚定捍卫者。法治社会建设是全体人民群众共同的事业，必须发挥人民在法治建设中的主体作用。要动员群众、组织群众，使群众成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主力军。

#### (三)坚定法治自信，建设法治文化

坚定法治自信，一是需要加强对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传统法律文化是我国法治文化的基础，传统法律文化中的法律原则、法律理念，是中华法系长久发展以来的思想精华。邓小平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重视与应用值得学习借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始终可以作为我国新时代法治文化建设的土壤。二是，要加强法治文化在社会上的宣传工作。坚定法治自信，就要使人民对国家指导思想、发展道路、奋斗目标充满自信，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充满自信，对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造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充满自信。

作者单位:西藏民族大学法学院